

民國二十二年
高等考試
總報告

敘言

自國民革命統一告成五權制度之規模略備考試院乃設考選委員會銓敘部分掌考銓行政余於十九年一月受聘考試院專門委員旋受考選委員會副委員長之命明年七月依法舉行高等考試於首都此固我國政府繼往開來之大業而亦民國以來考試用人之創舉也當時以典試委員會與襄試處分領內外闡事 戴院長身任典試委員長邵委員長兼任襄試處主任余亦忝兼副主任臨盛暑冒大雨日與數千士子相見於試場點名發題巡場收卷莫不躬與其事竭誠盡慮唯恐疏失將以實地經歷所得補闕拾遺完成民國考試之新制度也嗣見內場外場截然分立組織大經費鉅非試政推行盡利之道乃請修正考試法規而廢止襄試法故關於

內場之擬題閱卷面試計分等事典試委員會總報告書已備言之而關於外場之審查報名監製試卷編造彌封布置試場均與考試方法之嚴密有關而未可忽者因襄試法之廢襄試處報告與現制不合雖編次成書終未之問世

民國二十二年十月舉行第二屆高等考試余又奉派爲典試委員長依修正典試委員會組織法試政試務統歸典委會而由委員長當其衝用是兢兢業業益不遑安處幸賴各委員職員之奮力奉公得差免於重咎迨榜放闡揭覺試驗新制尙屬初硯不可不示前轍過處作後車之鑒因囑職司分類輯錄都爲五編一曰考試籌備二曰考試進行三曰考試完成得此三編檢其各章自始至終之必要手續按圖可以索驥已四曰北平辦事處高考原擬分區以事實不許僅設分場於北平大體無殊於首都然因地制宜足供參考故備

錄之五曰附錄凡不列於前數編者悉入之輯既成帙校讀一過時
間倉卒不及修整文辭使歸典贍但求悃悞無華撰言記事可以續
前屆典委會報告不盡之緒而補襄試處檔案未刊之缺足矣

吾國公開競爭之考試殆昉于唐盛于宋而備于明清其考試方法
與規條亦愈積而愈多愈後而愈密吏部糊名之事科場懷書之禁
皆唐制也雖洩露試題唐扶被謫而尋檢經籍李揆復許是當時科
考初行弊竇少而方法亦嚴縱無常至宋則考試規程寢多親納公
卷可對筆蹟編號彌封不採時望其後初考等第彌封覆考然後對
校初覆所得而從其一不得別定閱卷之法可謂最精惜於嘉祐中
爲荆公所毀詳定官得復定等第焉至於保送同坐挾書殿舉之罰
以及貢不應法文理紕繆高下失實者均罪考官防弊已大密於前
金元更用不識字之軍士搜檢懷挾夫徒便隄防索其書籍李侍郎

嘗慨乎言之固不始於此然解髮袒衣索及耳鼻詎待士所宜旋雖使更衣沐浴免其事亦滑稽甚矣

元代科場條例號爲完備忌諱日多束縛益峻顧較諸明清猶非其倫明之搜檢沿襲金元清尤注意於治本考具均有定制衣帽鞋襪坐具卷袋筆管水注燭盤考籃之屬限於用無片紙隻字可夾帶者防閑真無微不至其科場條例十年增修一次余所見光緒十三年李鴻藻祁世長監修本仍爲六十卷內分一百五門而事例增廣於先關於各種考試事宜鉅細靡遺誠屬宏著視此區區一冊報告不免有滄海一粟之歎顧制作與時代變革行於昔者類不宜於今考試之眞精神在方法嚴密與錄取公允苟可達此目的無取乎繁文縟節之隆重也

所謂方法嚴密不外於考生考場試卷試題各示以最客觀標準與

有條理處置耳今應考有法定資格復經審查檢驗之精密程序憑證投考對像給卷考生將無從濫冒也考場擬學校教室不採貢院號舍之制監試高座監場巡邏衆目昭張無竊窺夾帶餘隙何取乎棘圍兵衛之森嚴與搜索懷挾之擾攘分科考試類別日多非向之科舉題有定式僅由考官擬出者可比故典襄各委須分任科目加倍擬題封送委員長選擇題苟外洩責有攸歸且繕印試題禁閉爲之題紙未散員役不得外出縱不嚴扃鑰闌防檢考官亦似無妨至貢院舊日職司試卷關防之責者四所二收掌也受卷所事今由祕書處第四科掌之並兼外收掌職而內收掌職則第三科掌之彌封所事第二科掌之彌封昔於試後今於試前故并編號分場同時辦結甄正兩試十餘科目每科目發題三道一卷或一題經襄委初閱典委覆閱典委長抽閱合計各題爲一卷分數各卷爲一人分數於

是一委評閱之寬嚴影響於考生得失者無幾蓋與舊制掣籤分閱既定則一二三場試卷悉歸某房核閱以定薦否者判若霄壤故僅彌封姓名而謄錄對讀兩所一會試向需千餘名書手對讀生者全無取焉

高考視昔近會試經理試事之正副提調由祕書長及祕書掌其事正副考官向設二三員或三四員不等典試委員亦副考官而典試委員長以一人兼主考官與知貢舉混內簾外簾分隸之事爲一職匪特性質不侔勢難兼顧而從來考試行政上平衡控制之精神悉爲之打破則亟宜改革者凡上所述不過就考試方法今昔變遷之故察其因革之趨向而已若夫政府用人考試與學校畢業考試之聯絡學位制度之確立學校教育之充實考試行政之改善均爲考試制度確立及推進之基礎問題 戴院長在前屆高考報告書敘

文中已剴切指示其綱要有系統之論列願俟諸他日也

抑余聞前清科場條例每逢會試鄉試之年由禮部頒發知貢舉監臨及主考典試等官以昭法守今試政方在發軔關於考試規律之燦然者雖有考試法及其施行細則典試規程典試委員會組織法監試法等粗具綱領然正如前代考試備載會典禮部貢舉門而仍須制定條目附載成案以爲辦理考試者之一定準繩此帙祇就第二屆高考經驗之結果錄存之此後試政日繁事例漸多依類裒輯積爲民國考試之新條例殆不可免庶幾以此報告作新條例纂修之嚆矢焉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十日山右王用賓敘於考試院考選委員會之補學齋

民國二十二年高等考試總報告

敍言

民國二十二年
高等考試總報告目錄

敘言

照像

- 一 總理遺像
- 二 戴院長近像
- 三 鈕副院長近像
- 四 王典試委員長近像
- 五 典試人員入闈攝影
- 六 及格人員授證攝影
- 七 領導及格人員謁陵攝影
- 八 典試委員會全體職員合影
- 九 試院大門
- 十 試場

十一 北平辦事處白主任沈委員視事攝影

十二 北平辦事處委員職員全體合影

十三 北平試場大門

十四 北平試場

十五 及格人員正榜全影

第一編 考試籌備

第一章 考試籌備之經過.....一

一 決定舉行考試及其種類.....一

二 考試籌備事項.....二

第二章 審查應考資格.....七

一 應考資格審查會.....七

二 審查開始與結果.....八

三 合格者之統計.....一二

四 應考資格證明書.....一三

五 簡省手續·····	一七
第三章 報名·····	一八
一 公告及進行·····	一八
二 報名書類證件·····	二〇
三 檢驗證件·····	二七
四 掣給收據·····	二八
五 登記·····	三〇
六 選試科目·····	三三
七 手續不全分別准退·····	三五
八 總檢查·····	三七
九 報名結束·····	三七
第四章 典試委員會之成立·····	三八
一 典試人員宣誓入闈·····	三八
二 典試委員會與試場·····	四〇

第二編 考試進行

第一章 試卷·····	四三
-------------	----

一 製卷·····	四三
-----------	----

二 監印·····	四五
-----------	----

三 彌封·····	五四
-----------	----

四 編號·····	六八
-----------	----

五 分場·····	七〇
-----------	----

六 工作改良計劃·····	八三
---------------	----

第二章 試場·····	九五
-------------	----

一 試場布置·····	九五
-------------	----

二 試場管理·····	一〇〇
-------------	-----

三 監場·····	一〇五
-----------	-----

四 警衛及衛生·····	一〇七
--------------	-----

第三章 試題·····	一〇九
-------------	-----

一	科目分類·····	一〇九
二	典委襄委分組·····	一一二
三	擬題選題·····	一一六
四	繕印及分發·····	一二一
第四章	閱卷·····	一二九
一	評閱標準·····	一二九
二	分配科目·····	一二九
三	分配閱卷·····	一三四
四	閱卷總數·····	一五七
第五章	核算及審查·····	一六六
一	開拆彌封·····	一六六
二	登記分數·····	一六六
三	核算分數·····	一六九
四	審查填榜·····	一七一
第六章	面試·····	一八〇

一 分組面試·····	一八〇
二 評定分數·····	一八三
三 三試總分數·····	一八六

第三編 考試完成

第一章 發榜·····	一九一
附及格人員正榜·····	一九一
第二章 發給及格證書·····	一九六
附戴院長及王典試委員長訓詞·····	一九七
第三章 謁陵·····	二〇一
第四章 函報辦理經過·····	二〇二
一 甄錄試辦理經過函請考選委員會轉呈文·····	二〇二
附甄錄試七類及格人員姓名·····	二〇五
二 正試辦理經過函請考選委員會轉呈文·····	二一〇
附正試七類及格人員姓名·····	二一三

三	面試及總成績審查經過函請考選委員會轉呈文	二二五
四	擬具改進考試意見	二一七

第五章	結束	二二一
-----	----	-----

一	移交	二二一
---	----	-----

二	報銷	二二二
---	----	-----

第四編 北平辦事處

一	成立及經過	二二七
---	-------	-----

二	宣誓就職	二二八
---	------	-----

三	辦事處工作分配	二二九
---	---------	-----

四	監場工作分配	二三二
---	--------	-----

五	場外設備	二三六
---	------	-----

六	場內佈置	二三七
---	------	-----

七	發給入場證	二四〇
---	-------	-----

八	繕印試題	二四一
---	------	-----

九 考試情形·····	二四一
十 收解試卷·····	二四四
十一 布告放榜·····	二四五
十二 本處結束·····	二五一

第五編 附錄

一 法令規章·····	二五三
(一) 法規·····	二五三
(二) 命令·····	二〇三
二 會議紀錄·····	二〇五
附甄錄試考試日程表正試考試日程表·····	三一〇, 三一七
三 試題·····	三二五
(一) 甄錄試試題·····	三二五
(二) 正試試題·····	三三七
四 統計圖表·····	三八八